

旧机动车委托（购买）合同

合同编号：_____

签订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_____

受托方（乙方）：_____

经双方协商，乙方接受甲方委托，乙方以甲方的名义为甲方购买就旧机动车壹辆，达成本合同。

一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甲方提供以下有效证件、证明：

（1）单位名称_____，证照号_____，最近一次年检时间_____年____月；单位代码：_____。

（2）自然人身份证号码_____，现在常住地址_____。

2、甲方委托乙方购买的旧机动车车辆类型_____，厂牌型号_____，登记时间_____，颜色_____，已行驶里程_____公里，质量要求_____，委托购买价格（人民币大写）_____，价格浮动率_____%，其他_____。

3、甲方委托乙方购买旧机动车的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年____月____日。

4、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完成委托事务后，甲方应当按机动车成交额的_____%支付乙方佣金并承担乙方处理委托事务的必要费用。

5、本合同签订后，甲方应当向乙方预付定金（人民币大写）_____元。

乙方履行本合同后，定金抵作甲方应当支付给乙方的佣金。如甲方违约，甲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；如乙方违约，应当双倍返还定金。

6、甲方委托乙方购买的旧机动车在乙方办妥过户、转籍等手续后，未即使将成交的车辆提走的，应按规定支付停车费。因保管不善造成车辆损毁、灭失的，由责任方承担赔偿责任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：

1、乙方应向甲方出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有效证件。

2、乙方应亲自处理委托事务，经甲方同意，乙方可以转委托。

3、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处理委托事务，报告委托事务处理情况，为甲方保守商业秘密。

4、乙方应履约或依规定收取甲方支付的款项，并开具收款凭证。

5、乙方不得采取胁迫、欺诈、贿赂和恶意串通等手段，促成交易。

6、乙方不得伪造、涂改、买卖交易文件和凭证。

三、甲乙双方都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安、交通等部门的有关车辆管理规定，并遵守旧机动车交易市场的规定。

四、变更和解除。甲方变更合同，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，甲乙应当按实赔偿。乙方需要变更甲方委托要求的，应当经得甲方的同意。任何一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，但因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除不可归责于解除方的事由以外，应当赔偿损失。

五、违约责任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，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应当赔偿损失。

六、其他约定事项_____

。

七、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执行。

八、解决争议的方法。双方产生争议时，先行和解，和解不成的，提请旧机动车交易市场调解，调解成功的，双方应当履行调解协议；调解不成的，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/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（在仲裁和诉讼中选择其一，将不选择的划除）

甲方（名称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：

地址：

经办人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

乙方（名称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地址：

经纪人：

经纪资格证书号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帐号：